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关于公开招聘人才派遣工作人员的公告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以下简称“医院研究所”)为国家卫生健康委直属事业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医院研究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人才派遣工作人员4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招聘岗位及人数详见《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公开招聘人才派遣工作人员需求计划表》(附件1)。

一、应聘基本条件

-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政治素质高,思想品德好,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行。
- (三)热爱卫生健康事业,工作态度积极,爱岗敬业,事业心、责任感强,具有良好的团队协作和开拓创新精神。
- (四)具有良好的文字表达能力及报告撰写经验,具有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或技能。
- (五)身体健康,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 (六)年龄不超过35周岁。

二、招聘程序

(一)报名。

1. 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8月12日17:00前。

2. 报名方法：请填写《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公开招聘人才派遣工作人员应聘登记表》(附件2)，并将登记表文件名修改为“岗位名称+姓名+手机号”，发送至邮箱s62026607@163.com。

(二) 资格审查。

医院研究所按照岗位需求及条件对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后，将以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参加应聘人员；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另行通知。

(三) 笔试。

医院研究所将根据报名情况组织考试，具体时间、地点、要求等另行通知。

(四) 面试。

根据笔试成绩按1:5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选；不足1:5的，按照实际应聘人数参加面试。面试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五) 考察、体检。

根据笔试、面试综合成绩确定考察人选，考察比例为1:1。考察、体检不合格或自愿放弃应聘的，取消其考察人选资格，并按成绩排名顺序依次递补。根据考察和体检结果，确定拟聘人员。

(六) 公示。

根据考试、考察及体检结果，拟聘人员名单将在医院研究所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

(七) 办理入职。

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人员，医院研究所按相关规定为其办理入职手续。本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非事业编制人才派遣工作

人员，录用后与派遣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三、其他

(一) 应聘人员应对提交的应聘登记表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若提供虚假信息，一经查实，取消录用资格。

(二) 请报名人员注意报名截止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三) 咨询电话：010-81138505、8510 陆老师 霍老师

附件：1.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公开招聘人才派遣工作人员需求计划表

2.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公开招聘人才派遣工作人员应聘登记表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2025 年 7 月 25 日

